

中版集团数字传媒有限公司出版

滑稽透顶的 疯子

石地 著



中国出版集团公司
China Publishing Group Corp.



中版集团数字传媒有限公司
China Publishing Group Digital Media Co., Ltd.

滑稽透顶的“疯子”

石地 著

中国出版集团

中版集团数字传媒有限公司

滑稽透顶的“疯子”

石地 著

内容提要：

法国大作家巴尔扎克的一生坎坷多变，充满了戏剧性。他想发大财，曾几度经商，结果落得倾家荡产，负债累累。他通过自己破产的过程，学到了其他作家们难以学到的有关工业、商业、金融业方面的种种知识，透彻了解了资本主义社会机构及其活动，懂得了怎样发财和赔本，怎样打官司；懂得了人们怎样在世上混，怎样尔虞我诈，欺人自欺。本书讲述了世界大文豪的趣闻轶事，字里行间充满戏剧色彩与人生哲理。

ISBN 978-7-89900-529-3

出版时间：2016年4月

总策划：祁兰柱

责任编辑：余红

封面设计：刘艳红

出版发行：中版集团数字传媒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甲55号中国出版集团公司大楼一层北侧

邮编：100010

Website: www.dajianet.com

E-mail: shuzichuanmeiapp@cnpubg.com

电话：010-581104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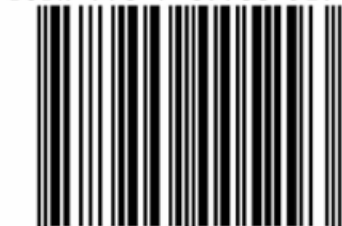
传真：010-58110456

版次：2016年4月第1版

字数：90,350

定价：2元

ISBN 978-7-89900-529-3



9 787899 005293 >

目 录

第一章 油头粉面的“穷老板”

有迁居癖的人
性格古怪的跛足诗人
酷爱死亡的作家
自己跟自己过不去
为“复活”先寻死的文学泰斗

第二章 忘记自己姓名的幽默大师

因空虚而自杀的作家
打一辈子光棍的多情才子
热衷于大自然的少年作家
一生在解脱痛苦的女文豪
装在套子里的人
享受孤独的“穴鸟”
不愿意结婚的大作家
本是男人却害怕男人
一个十足的赌棍

第三章 爱丈夫，但更需要情人 拼命写作，拼命赚钱，拼命养情妇

最怕老婆的哲学家
既是圣徒又是疯子
好色却胆小，成了光棍汉
有严重的性变态行为
厌恶亲情，反对友谊
一辈子痛恨女人
世界上最聪明的哲学家
“太阳”疯子

第四章 缺乏性活动的性心理专家

孔子并不是真正的圣人
换上公猿的睾丸
陈寅恪的一生
滑稽透顶的“疯子”
除了学术和爱情，一概免谈
主张个性解放，婚姻却是包办
最后的大儒

第一章 油头粉面的“穷老板”

“穷老板”的虚荣心

法国大作家巴尔扎克的一生坎坷多变，充满了戏剧性。他想发大财，曾几度经商，结果落得倾家荡产，负债累累。他通过自己破产的过程，学到了其他作家们难以学到的有关工业、商业、金融业方面的种种知识，透彻了解了资本主义社会机构及其活动，懂得了怎样发财和赔本，怎样打官司；懂得了人们怎样在世上混，怎样尔虞我诈，欺人自欺。他的那部深刻揭露资本主义社会本质的杰作《幻灭》，就是根据自己开印刷厂的经历写成的。

巴尔扎克先是与人合伙出版古典丛书，不料财运不济，亏了大本，负债 1.5 万法郎，但他不甘失败，索性变本加厉，孤注一掷，靠借贷办法独自经营起一家印刷厂。

巴尔扎克把自己的全部热情都倾注在这项冒险事业上。每天从清早到深夜，他只穿着件衬衫，站在七架印刷机和 24 个工人中间，忙得汗流浹背，不亦乐乎。他时而帮忙排字，改正铅字盘，亲手开发票；时而与交定货单和送票据的人交涉争吵；时而又同书贩和纸商们讨价还价、斤斤计较。可是不久之后，印刷厂还是倒闭了，接着铸造新铅字的实验也告失败。结算下来，总共欠债 9 万法郎。

1828 年，巴尔扎克因经营印刷业而破产，他债台高筑，狼狈不堪，以卖文糊口。那时，他是一个十足的穷光蛋。

但两三年以后，他成了欧洲最有名望的作家之一。报章杂志争相向他索稿，他为出版家所谄媚，被读者的赞美词所压倒。

突然的成功对于一个艺术家永远是危险的，巴尔扎克陶醉了，眩晕了。他感到自己在晦暗、穷困、饥饿中生活了太多岁月，充满了不耐烦的失望；他发现，那些获得财富、女人、成功、奢侈与生活中过多的好运的人，永远是别人而不是自己。现在，他急于利用他的名誉，品尝一下人世间所给予的快乐。

巴尔扎克把自己装扮成他在社交中所要扮演的角色。第一步，他在自己的权威之下，加之以贵族的头衔，并且由《驴皮记》起始，他的作品都用奥瑙利·德·巴尔扎克的姓名出版了。

一般说来，法国人姓氏中的“德”，往往是出身贵族的标记，它后面的姓大多来自古代国王或皇帝封赏的采邑，而奥瑙利·德·巴尔扎克，却是一个假贵族，他的这个“德”纯属子虚乌有，别出心裁。

接着，巴尔扎克给自己买了一辆双轮马车，后面还有着一个穿制服的跟班，这样，人们才不至于把他当成第二流的作家。他在卡西尼街买了那所房子的二层楼，买了丰富的家具。而且没有一个纨绔子弟能使他的衣服比奥瑙利·德·巴尔扎克更阔绰，更贵重。他特地为他的蓝制服作了缕花的金扣子，同时那位可尊敬的裁缝布伊松赠给他丝织的锦缎的背心。在他的头发上厚厚地涂上油，把一面小镜子拿在手里搔首弄姿地自我欣赏。

然而，他毕竟是个假贵族。他衣裤上的色彩搭配极不成比例，手指甲里总是满满的污垢，他的鞋带常常散开着，还在他丝袜上拖拉着。天热的时候，脂垢便从他涂油的头发上滴到花领子上。看上去是个十足的暴发户。

生活在小说里的狂人

一次，一位朋友来看往巴尔扎克。巴尔扎克凝视着他，像在审视一位素不相识的陌生人。蓦地，巴尔扎克神色紧张，声色俱厉地抓住这位老朋友，似乎抓住了一个企图逃跑的刺客，大声叫嚷：“你这混蛋，你使这位不幸的少女自杀了！”

老朋友莫名其妙，吓得面色苍白，茫然不知所措，难道巴尔扎克疯了不成？

原来，他正在构思一部小说中的情节，他所说的少女，就是小说中的女主人公。

还有一次，一位朋友走进巴尔扎克的家门，只见他直挺挺地立在房间中央，神情沮丧，

犹如泥塑木雕一般。

那位老朋友见状，大吃一惊，以为一定发生了什么不幸的事。一打听，见巴尔扎克双手一摊，有气无力而又不无惋惜地说：“他死了！”老朋友忙问道：“谁死了！”巴尔扎克说：“高老头，他刚才死了。”

原来，他正在进行《高老头》的艺术构思，高老头是作品中的主人公。

在巴尔扎克病人膏肓，无可救药之际，他喘着气问医生：“请告诉我真相，我的病怎样了？”医生说：“你性格刚强，可以告诉你，你……没救了”。

巴尔扎克喃喃说：“啊！只有比安训，比安训也许能救我。”比安训当然不会来，因为他是《人间喜剧》中的人物，一个妙手回春的医生，可他却救不了巴尔扎克的命。

大约也就是巴尔扎克的这种“痴狂”，历史才把他推上了一个杰出文学家的宝座。能一眼看出巴尔扎克是“疯子”的，就是奥地利帝国首相梅特涅。他在一次社交场合会见巴尔扎克，意味深长地对他说：

“……先生，你的为人，我心领神会，你是故意癫狂，企图进而治疗那些精神不正常的人们……”

这句话说中了巴尔扎克的要害。他的确是个狂人，不拘小节，本领高强，狂放不羁，难免有独步青云之态，他看透了社会弊端，因此愤世嫉俗，寄希望于未来，为此他奋斗了一生。

有一次，巴尔扎克约一位好友会晤。那位朋友来后，见他正在写作，便在椅子上坐下来。一会儿，佣人给巴尔扎克送来午餐。那位朋友当是给自己准备的，便悄悄地把它吃了。又坐了一会，看见巴尔扎克还在专心致意地写作，不忍惊扰他，便悄悄地走了。

过了好一会，巴尔扎克觉得有些腹饥，便停了笔，准备吃午餐。可是当他转身看见旁边小桌上空空的餐具，只当是自己吃过。就自言自语地说：“你这饭桶，吃过了还想吃！”接着又伏案写作起来。

有迁居癖的人

狄更斯是一位描写荒唐可笑事件的幽默大师，是一位杰出的、妙笔生花的英国小说家。他有一个怪癖——酷爱迁居。

狄更斯一生居住过的宅邸有好几十处。频繁的迁居是他家庭的习惯。他父亲嗜酒好客，挥霍无度，曾因酗酒和负债锒铛入狱；有时为了在法警到来之前抢先溜之大吉，因此不得不经常搬迁。

狄更斯对自己青少年时代常随父母搬进搬出而深感屈辱和厌恶。在泥泞而苦涩的人生道路上，他发愤努力，决心摆脱贫穷。他具有天赋的文学才华。25岁时写出杰作《匹克威克外传》而步入文坛。后来又写出《雾都孤儿》、《尼古拉斯·尼克尔贝》及《老古玩店》等著作，从而蜚声国内外。

然而他成名以后，仍不断搬迁，从舒适、富丽的住宅迁居到更加漂亮、华贵的上等宅邸。每次搬迁，从房屋的结构及园林布局，直至订购窗帘、地毯，他无不一一亲自过问。

狄更斯热爱农村，常在乡间租下几间屋子或一座农舍，紧张地赶写连载小说。他也热爱海洋，租赁了几处海滨胜地的华丽宅邸。他曾带着全家乘坐一辆嘎吱作响的大马车，穿行法国，到意大利的热那亚住了几个月，他还常年旅居国外的洛桑和巴黎等地。

狄更斯具有洞察细节的敏锐眼力。他常常在书信和小说中，生动细致地描述他所熟悉的居室。他在热那亚曾租过一栋“幽灵似的、有回声的、像粉红色的监狱”的房子，那儿马厩里跳蚤、虱子成堆。在巴黎，他全家“住进了世界上最荒唐可笑的住宅。卧室像歌剧院的包厢，餐室像个大山洞，天花板和其他一切都漆成了一座小树林的模样，树枝嵌着一些奇形怪状的小镜片。客厅里闪烁着一线理智的光芒，但去客厅要通过一连串小房间，活像是望远镜

的接头。”

在狄更斯中风猝亡的前一天晚上，他还坐在最后迁居的一座“老式、朴素、舒适”的山庄别墅的温室里，点起中国式的灯笼，感慨万千地谈论往事，写作长篇小说《艾德温·德鲁德之谜》。

酷爱钓鱼

狄更斯十分爱好钓鱼。他把钓鱼视为最有意义的休息。

一天，他正在钓鱼，一个陌生人过来问他：

“怎么，你在钓鱼？”

“是啊！”狄更斯回答，“今天钓了半天，没见一条鱼，可是昨天却在这里钓了15条啊！”

“是吗？”陌生人问，“那你知道我是谁吗？我是这地方专门检查钓鱼的，这段江上严禁钓鱼。”说着，他从衣袋掏出发票簿，要记下名字罚款。

狄更斯忙反问道：“那你知道我是谁吗？”

陌生人正在惊讶之际，狄更斯说，“我是作家狄更斯，你不能罚我的款，因为虚构故事是我的职业。”

在狄更斯的写字台上，挂着一块小木板，上面写着：“切莫飘飘然！要想着穷人”

一次，狄更斯去郊外钓鱼，恰巧一个衣衫褴褛的老渔夫也在旁垂钓。两人交流着钓鱼术，分手时，老渔夫突然问道：“先生，您是谁呀？”狄更斯得意洋洋地说：“您一定知道大名鼎鼎的名字——狄更斯！”

岂料老渔夫却回答说：“可我怎么没听说过您呢？”

狄更斯听了这话，犹如一盆冷水淋到头上，清醒过来，他握着老渔夫的手说：“谢谢您！您使我明白了一个道理。”他匆匆赶回家，找来一块木板，写上了前面那两句话。从那以后，狄更斯总是在自己作品里努力为穷人说话。

异想天开地让妻子与他的情人“交朋友”

狄更斯追求完美的爱情，从小就生活在与女性的情爱之中，从童年伴侣露西、初恋情人玛丽亚、妻子凯瑟琳、妻妹玛丽和乔治娜，最后的情人爱伦·特南，这些却给他妻子带来无比痛苦。

在凯瑟琳还年轻娇嫩、小巧可爱的时候，她对狄更斯还有一些吸引力，两人还能凑合共处。两人分开一段时间后，狄更斯也要定期给她写信，表达思念之情。但是随着时间的流逝，对狄更斯来说，妻子已不再具有新鲜感；尤其在他年纪大了、健康已不如前的情况下，他神经更加敏感，心情更加烦躁，脾气越来越坏，看到身旁这位早就不再年轻、行动十分迟缓、已经生过几个孩子却仍经常怀孕的妻子，即使是一点点小事，他也就不再能容忍，而只有怨恨和愤怒。特别是当有别的女性的感情掺入之后，两人就更加无法理解、无法沟通了，尽管已经有了10个子女，他们仍旧是一对不幸的夫妻。

1855年2月，已为人妇的玛丽亚·比德内尔突然给原来被她抛弃、如今已成大名人的狄更斯来了一封信。“朵拉”的重新出现，使狄更斯十分激动。他在给玛丽亚的信中说，他希望收信人告诉她的孩子们，当他自己也还是一个孩子的时候，他就以最真切、最最诚挚的情感“爱着他们的母亲了”。他还希望单独与玛丽亚见面，虽然他表示，未来的这次会面将是纯洁的，但是他的狂热的感情是可以想象的。两人真的见了面之后，出现在狄更斯面前的那个女人，与作家心目中的“朵拉”完全没有共同之处，岁月已经把她变成了一个成熟的胖妇人，不再具有丝毫浪漫的情调，这使狄更斯极为沮丧。

对玛丽亚的从热情到失望虽然让狄更斯避免了一次婚姻危机，但是两年后与女演员爱伦·特南的关系，又给他和凯瑟琳的婚姻蒙上了一层阴影，加速了这个家庭的解体。

先是狄更斯毫无顾忌地把自己对爱伦·特南的感情告诉妻子，并逼着妻子去看望爱伦，目的显然是要借此来向人们表示这两个女人之间的友好，以掩盖他与爱伦间的暧昧关系，平

息外界一直流传着的关于他和爱伦的绯闻。不久，他使用书架把他和凯瑟琳俩人共同的卧室隔开，来暗示他们的关系已不能继续。经过一段时间的周折，经中间人调停，双方终于达成了分居的协议：两人于 1858 年分开——是分居而不是离婚，凯瑟琳与大儿子一起生活，每年获大约 600 英镑的抚养费。

从这次分开，直到十多年后去世，狄更斯与凯瑟琳·霍格思仅仅通过两次信。狄更斯曾这样评说他们的婚姻：“可怜的凯瑟琳和我生来就不是一对，这是毫无希望的……上帝知道，她若嫁给别人，会比现在幸福一千倍。我经常十分痛苦地想到，她遇到了我，是多么不幸啊！……她和我的气质大相径庭，没有人能帮助她理解我。”

性格古怪的跛足诗人

拜伦最早接触的女性，自然就是自己的母亲。他的母亲由于得不到丈夫的爱情，加上生活的贫困，心情很坏，越来越神经质。她有时把拜伦视作掌上明珠，但发起神经来，幼小的拜伦就不断地被喝骂。有时，碟子、茶杯在屋里飞舞，新衣裳也哗啦哗啦地撕破。

拜伦跛脚，有一次，母亲骂他是瘸腿的饿鬼，又用盘子掷地。拜伦对此默不作声，但他突然从桌上拿起一把小刀，对着自己的胸口便刺，仆人惊得跳起来，赶快把刀抢走，才得了事。他是过于愤怒而想自杀的。幼年的拜伦，从心底里憎恨自己的母亲。

后来，母亲把他托付给乳母梅·格雷，自己到伦敦去了。没有教养的乳母同样虐待拜伦，肆无忌惮地殴打拜伦。最初发现他被乳母虐待的是他的家庭法律顾问汉森。汉森给在伦敦的拜伦的母亲写信，告诉他小拜伦的悲惨境遇，劝她快些回来保护他，在母亲和乳母的苛责下长大是小拜伦的命运。

这两个强横女人，把生下来就跛脚的拜伦，毫无慈悲地在家中追逐责骂着。幼小的拜伦就已经对女性产生了很坏的印象。

1803 年，15 岁的拜伦爱上了美丽的玛丽·安·查沃思，把她看作中世纪传奇小说里面的公主，把对她的热恋看作是莎士比亚剧中罗密欧与朱丽叶的故事。可是，玛丽·安并不像拜伦头脑里所描摹的纯真少女，她已经和邻近的财主绅士订了婚。出于想多得几个男性崇拜者的心情，所以她没有拒绝拜伦的少年的热情。

残酷的现实正在等待着脆弱的少年。

有一晚，拜伦像平常一样，到她家去，在楼下大厅等着。可她不知道，还在楼上和使女谈话：

“你以为我会喜欢那个瘸子吗？”

这声声像大锤一样打在少年的头上，悲哀和愤怒像暴风雨一样在他身内发狂。好像要自杀一样的绝望，好像要杀尽世上人一样的痛恨，像走马灯一般，此起彼伏地在他脑子里奔驰。玛丽·安的那句话，在拜伦心中是一生难以消除的创伤。这是他第一次失恋。母亲乳母的虐待，恋人的侮辱，使她对女性抱着深刻的恶感，憎恨女性的心情，像黑蛇一样从心底里抬起头来。

他决心征服世上的女性。

结婚是为了报复女人

1813 年，25 岁的拜伦想结婚了。在一次舞会上，他认识了一个叫安娜贝拉·米尔班克的姑娘。她是个肥圆矮小、血色很好的姑娘，整个的感觉是稳重而稍嫌严肃。拜伦曾称她为“平行四边形的公主”，那是讽刺她的肥胖体格和爱好数学。她和拜伦是两个性格完全不同的人。他向她寄出了求婚信，第一次，她拒绝了，半年以后，她又答应了。他感到全身胀痛般地强烈欢喜，因为他对结婚这件事有着旺盛的好奇心。

不久，他们订婚了。订婚后几个月，他到西汉姆那个小县城去拜访安娜贝拉的父母。他

大大失望了。

不喜欢陈腐的双亲还在其次，安娜贝拉本人也使她的爱情大大地幻灭了。她不是她所期待的新娘。

他所喜欢的女性是懂世故的，再不然就是洒脱的不介意的女人。不论他说什么、做什么，都只是微笑地看着的女人。他最讨厌的是感伤的恋人，最讨厌用自己的激情去接受男性的一言一行，脸色一下发红一下发白的女人。还有一种为拜伦所厌恶的，便是用理智冷静地批评丈夫的一言一行的女人。现在拜伦发现安娜贝拉一身兼备这两种特征。而她激烈地热恋着拜伦，这使拜伦感到厌烦。她像运算数学题一样，详细地分析拜伦的一言一行，都使拜伦老大不高兴。他和安娜贝拉一道的时候，非常气闷。他立即感觉到这次婚约是失败了。

拜伦深深地苦恼了，但这种苦恼不能完全归咎于安娜贝拉，它常常是由于拜伦复杂而矛盾的性格造成的。他要求姑娘做他的妻子，却不愿意接受姑娘热烈的爱情；他要求与姑娘组成一个家庭，却又不愿意对方介入他的感情生活。要符合拜伦这种古怪的要求，是多么困难。

于是，拜伦制造种种借口来推迟结婚日期。拜伦说是因为还没有卖掉他老家的房子，但是安娜贝拉说，并不等钱花呀！况且怎样拮据都可以忍受的。他又说：“为了防止今后后悔，请你再慎重考虑一番吧。”她回答说：“已经没有什么要考虑的了。”拜伦已找不到什么借口，只好决定在新娘家中举行婚礼。选了拜伦的好友霍布豪斯做男傧相。

12月下旬才离开伦敦，两天的路程变成了四天。到达的时候，新娘全家正因为预定的日子延迟了两天而乱作一团。忧虑过度的母亲倒在床上，下不得楼了。新娘看见进门来的拜伦“哇”的一声哭了出来。

第二天是新年。1851年来到了。拜伦整天都沉着脸。

吃过晚饭，他对好友说：“喂，霍布豪斯，今晚是我们最后的晚上了，从明天起，我是安娜贝拉的了。”

他确实是个矛盾的人，他可以冲破一切传统习俗的束缚，但在婚姻大事上，他却完全违背自己的意愿。拜伦在痛苦和忧郁中举行了婚礼。对人生的激烈反感，对女性的鄙视，使拜伦把愤怒都倾倒在这位不知世事的姑娘身上。

在到自己新居的马车中，拜伦大声说道：“我和你结婚是为了向你报复。你不是拒绝过我么？所以我决心为了报复而和你结婚，当初我求婚的时候，如果你答应了，我会对你唯命是从，可是现在迟了，我是为恨你而结婚的！”

安娜贝拉脸色都变了，他却高兴得哈哈大笑。

眼泪浸透了诗稿

安娜贝拉已经有七个月身孕。她不能单独和这个发狂的丈夫住在一道，于是把拜伦姐姐请来。拜伦对姐姐也粗暴无礼了。这时，安娜贝拉想到拜伦是否发狂了，要不然没有这么恨她的道理呀。在这样的混乱中，1815年12月10日，女孩奥古斯塔·艾达·拜伦出生了。

那个月底，安娜贝拉接到母亲的信。因为她的舅父死了，安娜贝拉有权继承舅父的巨额财产，因此叫她和拜伦到她所继承的加克比庄园去住。

拜伦知道后，就决定叫安娜贝拉一个人去。并且威胁她快些去，要不然他便要把情妇带到家里来了。过了三天，他催促还在产褥中的妻子，早点确定回去的日子。她认定丈夫是发狂了。不然的话，不会这样憎恨产后的妻子，所以她觉得，离开家里是自己的义务。

她听从医生“不要继续折磨拜伦的神经”的忠告而离开了家里。离家的前夜，她抱着婴儿到丈夫的房间，为的是告别。拜伦很冷淡地接待她。第二天，她乘马车离家时，拜伦还没有起来。马车载着失恋的妻子和无知的婴儿，辘辘地走了。这是拜伦夫妇的永别。

完全变了样的安娜贝拉回到家里，使父母吃惊不小，红润的面颊变成苍白，肥圆的身体衰瘦了。加上谁也看得出的沉默的样子，正表示着她内心的不幸。

渐渐地，安娜贝拉的父母为自己的女儿在伦敦的不幸生活，感到非常气愤。母亲立即前

往伦敦，去办理女儿和拜伦分居的法律手续。

安娜贝拉又接到受她之托去诊察拜伦的医生报告，说拜伦的精神没有任何异常。这就使她原来的想法转变了。

她想，既然他不是精神病患者，那么，一向的举动都代表他的正常思想，那就太不道德了。这样她决心和他分居。

母亲在伦敦和有名的律师商量，准备好必要的手续回来了。父亲又去伦敦，托人转告拜伦，女儿不能再和她共同生活，请同意分居。这边的律师已经决定，请他也选定适当的法律代理人。

按理，拜伦既然不爱安娜贝拉，会欣然同意这一要求的。但事实并非如此，复杂和矛盾的拜伦得知这一要求，如同晴天霹雳。他感到他内心还是安娜贝拉的，他不懂得为什么要分居。他认为这不是安娜贝拉本人的意思。拜伦就再寄给她充满情爱的信，请她重新考虑。

但是，无论谁的忠告和调停都不能动摇安娜贝拉的决定，他们终于分手了。那是 1816 年 3 月 17 日，结婚后仅仅一年零三个月。

分手后，他独自住在那森严的空屋子里。宽大的房屋非常冷静，他被寂寞的心情追逐得站也不是，坐也不是，在屋子里来回走动。从前欢乐的日子像走马灯一样在他眼前浮动，激烈的痛苦侵袭着他的心胸。他突然伏在桌前，在纸上写出：

别了，祝你如意！

他写了《诀别词》，眼泪像雨一样落下来，浸透了诗稿。可是他也不想擦一下，只是在纸上写。不是写，而是把自己的鲜血涂在纸上。在失去妻子的时候，他才知道，他在爱着她。

酷爱死亡的作家

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美国著名作家海明威，他的作品以文笔简练为一大特色。一位记者向他打听秘诀何在。海明威回答：“站着写。”

海明威此话并非故弄玄虚。他的确是站着写，而且是用一只脚站着写。他说：“这种姿势，迫使我尽可能简短地表达我的意思。”所以海明威作品中的叙述、对话、细节等，自然、清新、精炼，语言有“电报式”之称。

海明威写作喜欢用铅笔，字迹很大，一页纸只写 90 个字，但是清清楚楚。他每天从上午 8 点开始动笔，(不管头一天晚上睡得多晚)，一口气干到中午 12 点半。动笔以前，重读一遍已经写好的稿子。如果是短篇，从头读起；如果是长篇，就读最后两三章。

海明威用一只脚站着写，十分艰苦；但是给他带来最大痛苦的是疾病和伤痛。第一次世界大战中，他在欧洲战场上负过一次重伤，取出小弹片 227 块。第二次世界大战，他是战地记者，又多次负伤。

1954 年初，他在东非狩猎，飞机两次失事，虽侥幸逃命，但严重受伤使他永远不能再恢复健康。在这样的情况下，他仍坚持写作。他说：我是个学徒，要学习写作，一直到死。

讨厌商人

海明威在古巴隐居期间，有个纽约富商慕名登门拜访，一再要求海明威签名留念。

海明威知道此人是靠地产买卖发迹的，于是就用手杖在沙地上划了自己的签名，然后说：“请你收下，不妨连地皮一起带回纽约。”

美国有家服饰公司为了招揽生意，给海明威送去一条领带，并附短信云：“我公司出售的领带，深受顾客欢迎。现奉上样品一条，请您试用，并希望寄回成本费两元。”

过了几天，公司收到海明威的回信，另附小说一册，信里写道：“我的小说深受读者欢迎，现附上一册，请你们一读。此书价值 2 元 8 角，也就是说，你们还欠我 8 角。”

以冒险采体验死亡

海明威被称为“迷惘的一代”的作家代表。他饱经沧桑，数次死里逃生，以致有好几次被误传为不在人世了。他大概是世界上少有的“有幸”看到自己讣告的人。

1944年，他为协助英国空军对德作战，到了伦敦。在一个灯火管制之夜，因汽车失事，他的头部和膝部受伤，被送到医院急救时，缝了57针。没想到，两天后，他躺在医院从几家报纸上看到了关于自己的“讣告”。

1954年初，海明威和妻子玛丽在非洲旅行狩猎，途中飞机失事，他肝部和腰部受震，下脊椎受重伤，玛丽也断了两根肋骨。两人被送到内罗毕医院治疗。这使他再一次看到自己的“讣告”。

他向自己举起了手枪

海明威的作品中充斥了暴力残杀、鲜血淋漓的意象，以至有的西方评论家认为他的小说只有一个主题——死亡。死亡意识就像一片巨大、无以逃遁的阴影覆盖了海明威的一生，它时刻提醒着他：我就在近旁窥伺着你。

海明威对死亡固执的观念源于精神上创伤性的经历。少年时代，他就亲眼目睹过“沉着的死亡”，一位丈夫因不忍倾听妻子分娩时的惨叫而开枪自杀。

1928年他父亲的自杀更是使他的内心受到过极大震动，他因此在一本斗牛书上写道：“生活中无论如何都是无可救药的，死亡是所有不幸的至高无上的解救办法。”

一战的亲身经历，严重损害了他生存的安全感。在《现在我躺下》一书中，他借一美国士兵之口说道：“很久以来，我就带着这样一种想法过日子，那就是，只要我在暗中一闭上眼，让自己睡去，我的灵魂就会出窍，我有这种感觉已经很长时间了。”枪林弹雨中的危险，横尸战场后的凄惨，在每一个具有个体意识的人心中都会唤起对死亡的恐惧和对生命的眷恋。在海明威那里，只是更为执著与强烈。在他眼里，战争不是为英雄主义、为自己和国家攫取荣誉的竞技场，而是为了保护人的生命、为克服自己对死亡的恐惧而战。

在形形色色的死亡中，他选择了一种虽死犹生的充满力度的变形。一个风烛残年的老人，八十多天的辛劳得到了惟一回报是一副马林鱼骨。虽然这种悲剧的角色有些牵强，但是正是这种极端的肯定方式迎合了人类的悲剧意识，强者对于命运的抗争乃是自古以来最具永恒意义的悲剧。正因为如此，他的那些话语才会被全世界的人们奉为圭臬。“一个人能够被毁灭，却‘不能’被打败。”“每一个人在这世界上都受挫折，有许多人后来反而在挫折的地方长得最为结实。”

在他晚年，身体状况每况愈下。他经常剧烈头痛，思维和说话迟钝，写起字来有倒插笔的倾向，还伴有耳鸣、听觉失灵等症状。

1960年，渴望写作的念头再次纠缠着他，但是高大的身躯已萎缩疲乏，不允许他再度进行这种极为艰苦的脑力劳动。对于一个作家来说，这无异于剥夺了生存的权利。他的一生都在保持硬汉的形象，以满足公众对他的期待，但是那一刻，他累了，他拒绝表演了。终于他向自己举起了手枪，果敢地选择了死亡。

自己跟自己过不去

果戈里，俄国著名作家，以勤奋写作著称。他每天都坚持写作，有时竟达到废寝忘食的程度。他曾说过：“一个作家，应像画家一样，经常带着铅笔和纸张。一位画家如果虚度了一天，没有画成一张画稿，那很不好。一个作家如果虚度了一天，没有记下一条思想，一个特点，也不好……。”他还说：“必须每天写作，如果一天没有写，怎么样呢？”他自作回答：“没关系，拿起笔来，写‘今天不知为什么我没写’，把这句话一遍一遍地写下去，等你写得厌烦了，你就要写作了。”

有一次，果戈里请一位朋友到饭馆用餐，一份菜单引起了他的兴趣，他立即拿出笔来用

心在笔记本上抄写。饭菜上齐了，他还在埋头抄写，朋友见他如此冷淡，心里不是滋味，很不耐烦地对他说：

“你是请我来吃饭，还是请我来陪你抄菜单？”说罢，气呼呼地离开了饭馆。

专心抄写菜单的果戈里全然忘记自己在请朋友吃饭，连朋友说气话，离开饭馆他都不知道，嘴里还不停地称赞那份菜单写得太好了，太有用了。后来，这份菜单果然在果戈里的一篇小说中出现。

十年心血付之一炬

果戈里不仅勤奋写作，而且写作态度十分严谨。这种严谨有时竟达到和自己过不去的程度。

有一次他请好友茹科夫斯基听他朗读重新写成的戏剧，并请他提意见。因为朗读是在午饭后，而这位客人有午睡的习惯。尽管果戈里朗读得绘声绘色，也不过成为一首催眠曲，把客人送入了梦乡。待客人醒来时，果戈里对他说：“您看，华西里·彼得罗维奇·茹科夫斯基，我想请您对我的著作提出批评，而您的睡觉就是最好的批评。”说罢，马上将其手稿扔进火炉。

更有甚者，1852年2月11日深夜，他把十年心血铸成的“死魂灵”第二部手稿也付之一炬，人们还认为他疯了。

果戈里对自己所写的东西从来没有满足过，为了写得更好，他对其作品总是不断修改，敢于割爱。他曾说过：“没有死亡，就没有复活，这是传道师说的。为了复活，便需要先死去。烧掉我多年来在疾病和紧张中产生的著作，并不是一件轻而易举的事情。”

果戈里如此严谨的写作态度受到别朗杰的高度赞扬：“没有什么比那勇敢地投进火炉去的手稿更能照出一个作家了。”

为“复活”先寻死的文学泰斗

1861年春天的一天，屠格涅夫邀托尔斯泰去朋友费特家作客，托尔斯泰先来到屠格涅夫家，屠格涅夫让托尔斯泰坐在客厅的一张转椅上，给他递上一杯水。屠格涅夫故意不陪客人，反而拿出自己认为最成功的小说《父与子》的手稿要托尔斯泰阅读，自己出门去了。托尔斯泰即刻作出了相同的反应：手拿着书稿酣然入睡。屠格涅夫回来见到后，内心的屈辱是不难想象的。

接着两位作家来到了费特家，分宾主而坐。费特的妻子知道屠格涅夫对自己女儿的教育十分重视，因此她问屠格涅夫，对自己的英语家庭教师是否满意。屠格涅夫对这位家庭女教师说了许多称赞的话，顺便还讲到，这位家庭女教师以英国人所固有的认真态度，请求屠格涅夫拿出一笔费用，好让他的女儿能够用来从事慈善事业。屠格涅夫说道：“这个英国女人要我的女儿把穷人穿破了衣服拿来，亲手修补好后，再归还原主。”

托尔斯泰听到这些话，反感地问道：“你认为这是做好事吗？”

“当然罗，这件事能使女慈善家了解贫穷。”

“可是我认为，一个打扮得漂漂亮亮的姑娘，把那些齷齪的破烂衣衫搁在膝盖上，不过是虚伪的，戏剧性的表演而已。”

屠格涅夫鼓起鼻孔，提高嗓门说道：“我请你别说这种话。”

托尔斯泰回敬道：“我确信无疑的事情，为什么不能说呢？”

主人费特还没来得及制止双方的过火之言，屠格涅夫早已气得脸色发白，说道：“那么，我就要用不客气的办法使你住嘴！”他一面说一面从椅子上跳了下来，几乎挥起了巴掌。

善良的东道主费特夫妇无法吓住这两位易于激动的朋友如疯似狂的怒气。他们俩好像老虎彼此朝对方猛扑过去……

费特夫妇紧急行动起来，好不容易才把两位作家隔离开了。

可是争吵并没有结束。

托尔斯泰先给屠格涅夫去了一封信，要求屠格涅夫写一封能给费特夫妇过目的信，承认其举止的不对。费特也认为屠格涅夫应该道歉。

屠格涅夫表示同意，便给托尔斯泰写了一封请求谅解的信。不巧这封信托尔斯泰没有及时收到，便狂怒起来，当即又给屠格涅夫去一封信，要求进行决斗。决斗地点选在一个车站附近的森林里。

后来尽管没有决斗成，但为此二人的书信一来一往，各道其背向的观点，长期处于争执状态。

“从今天起我死了！”

1877年，俄国著名作家列夫·托尔斯泰写出《战争与和平》之后，又写出了《安娜·卡列尼娜》长篇巨著，震动了世界文坛，名声大噪。此后，每天采访的、宴请的、求他签名的，使他应接不暇。

托尔斯泰清楚地知道：一旦陷入此种世俗生活之中，自己将会被他们“捧杀”。为了避免这种包围，他走向社会，调查贫民区，访问监狱、法庭、修道院等。目击了当权者的残暴和人民所受的苦难，同时也深深地激起了他的创作欲望，他决定写一部揭露和抨击整个沙皇国家制度反人民的种种罪恶的长篇小说《复活》。

为了专心写作，免受干扰，他将自己锁在房间里，并对佣人说：“从今天起我‘死’了，就在这房间里。”此后，见了来访问托尔斯泰的人，佣人便作出十分悲痛的神情对他们说：“先生‘死’了，‘死’在谁也也不知道的地方。这是先生的遗言。”渐渐地，社会上都知道托尔斯泰神秘地“死”了，来访者也因此绝迹了。

1891年，《复活》脱稿后，托尔斯泰才得以“复活”，但为了修改这部作品，在以后的数年里，他不得不又“死”了几次，到了1899年《复活》完成之后，托尔斯泰才真正得到了“复活”。

后来，高尔基在谈到托尔斯泰时曾说：“《复活》是托尔斯泰‘死’后写出来的，也是这部伟大的批判现实主义巨著成功的原因之一。”

愿意做一个农夫

一天，某杂志编辑部来了一个身穿羊皮外衣，头戴皮帽的老头，他手里拿着一份稿子。秘书接过来一看，原来是一位名叫谢米诺夫的农民写的一篇小说。秘书叫老头回去，两星期后听回话。

隔了两个星期，老头又来了。秘书让他坐在椅子上等候，自己到编辑室去告知编辑。当时，那编辑正和朋友喝酒聊天，就漫不经心地对秘书说：“哦，作品我已经读过了。让他多等一会儿吧。”两个多小时过去了，编辑还没有聊完，秘书只好再次催请，编辑这才找出那份手稿，懒洋洋地踱出会客室来。

穿羊皮衣的老头欠身站起，编辑突然愣住了：因为他面前站着的老头，不是什么谢米诺夫，而是列夫·托尔斯泰。原来，这位俄罗斯的伟大文学家认为这部不知名的农民作品很有才气，为了介绍它与广大读者见面，所以亲自送稿到编辑部来，并在此恭候了几小时。

编辑满脸尴尬，托尔斯泰却说：“没关系，不要介意，我在这里休息呢？”

晚年的托尔斯泰，思想上发生了极大的变化。他憎恶社会上的纷扰，讨厌亲友间应酬，对自己优裕的物质生活感到良心不安。他一再希望离开故乡，实现平民生活的理想。到他晚年时，开始干农民的活。人们经常可以看到白发苍苍的托尔斯泰赶着牛犁田，或者砍柴、运水，干各种农活。他穿一件宽大的白衬衫，腰上系着皮带，下身是土布裤，树皮鞋，头上戴着草帽，完全像一个农民。他不再出席贵族们举行的社交晚会，甚至也不在自己家里接待那些高贵的客人了。

拒绝拍照

1910年9月初，82岁高龄的托尔斯泰，在女儿塔吉扬娜的庄园小住。莫斯科电影公司新闻派出摄制人员德朗高夫赶去，想为托尔斯泰拍摄生活影片。没想到，托尔斯泰冷淡地拒绝了，他不喜欢别人作这些无谓的宣传。德朗高夫虽然一再保证不花费专门的时间，仍无济于事。就这样，一连几天，这位摄影家都一无所获。

9月9日早晨，托尔斯泰在庄园旁一个公园散步。两位青年人锯着一棵粗壮的老椴树的情景吸引了他，正在观看之时，一个青年人间道：“听说您是个了不起的作家，能借我几本小说看吗？……‘当然可以。’”托尔斯泰两眼闪出热情的光芒，并建议说：“去我家告诉我的朋友杜尚医生，就说是我让你去借的，现在就可以去。”青年人迟疑一下，解释说，现在走不开，因为管家看见了，会闯出大祸的。

没想到，托尔斯泰表示非常乐意把活儿接过来，说：“万一你们老爷看见了，有我呢！”就这样，托尔斯泰高高兴兴地操起了锯子。锯子很锋利，对方又是个行家里手，彼此配合相当默契。

托尔斯泰锯树的消息一下子轰动了，人们纷纷赶来观看这一代文豪是如何摆弄一把铁家伙的。正在托尔斯泰家里闲得发慌的德朗高夫一听到这事，激动得脸都发白了，他一跃而起，一手提起摄影机，一手抓着前来借书的小青年，用发抖的声音说道：“快！带路，到锯木的地方去！”说着塞给他一个银卢布。

正在锯得兴高采烈的托尔斯泰一见到德朗高夫提着摄影机匆匆而来，想立即起身告辞。可是他忍住了，因为做事从来讲究认真的他，不愿半途而废。于是，一组托尔斯泰锯木的精彩镜头就这样摄进了胶卷。

初夏的一天，俄国著名的肖像画家尼古拉·甘来到列夫·托尔斯泰在莫斯科的屋里。主人热情地将这位初次见面的朋友让进屋，殷勤地为他端上茶点和咖啡。

“一张多么生动的脸！”作家端详着坐在椅子上的画家，心中暗暗思忖道。

交谈还不到三分钟，托尔斯泰突然双眉一扬，双目炯炯放光：“对不起，画家先生，请稍等片刻。”

他快步走向书桌，坐下，打开一本厚厚的笔记本，奋笔疾书。白纸上留下了这样的字句：“这是一张叫人无法捉摸的神秘画家的脸！他额上的皱纹犹如水中涟漪——舒展着，舒展着，皮肤就马上变得如孩子般光滑了。他的眼中似乎满是忧郁又仿佛满是欢乐——看着他的双眸使你不禁既想哭又想笑！他说出的句子都十分短促——你能清楚地感到每个句子后面的感叹号和省略号……”

突然，作家刹住笔。他转过脸，笑盈盈地将笔记本交给画家。“您是大名鼎鼎的肖像画家，今天我花了三分钟时间给您‘画’了幅‘肖像’。”作家显得十分洋洋得意。

画家没有伸手去接笔记本。使托尔斯泰大吃一惊的是，画家也递过来一幅美术速写！

“多逼真啊！”看着这张自己的肖像画，作家忍不住嚷了起来。

看，宽阔的、智慧的前额，长须在胸前轻轻颤动，一种不可名状的得意神情在眼中闪烁……甚至连书桌上的笔记本也进入了画面。特别传神的是那支笔——稍稍倾斜地握在作家手中，宛如一片顺风飘动的羽毛……

就这样，尼古拉·甘的名肖像画《奋笔疾书的托尔斯泰》诞生了。

第二章 忘记自己姓名的幽默大师

记不起自己的名字

马克·吐温开始文学活动是他在密西西比河上当舵手的年代。

马克·吐温来到一个名叫卡拉维拉斯的小县城，正好遇上当地一群人在玩一种“跳蛙”的赌博，回到船上，就写下了他的第一篇成名作《跳蛙记》；因为他作为一名舵手，听惯了测水深时水手的喊话“马克·吐温”，所以就漫不经心地将它当作笔名写上了稿纸。事后，他很快就忘记了这件事。

文章发表后，为了结付稿酬，报馆的出纳员循着邮戳的地名寻访到了马克·吐温在那里投寄稿件的邮局，可是没有人知道马克·吐温其人。正当这位出纳员在街上逢人便问的时候，凑巧碰上马克·吐温迎面走来，但当出纳员向他发出询问时，马克·吐温已根本记不起自己曾使用过这个名字，他摇摇头，两人就这样当面错过了。直到后来，马克·吐温自己看到了这篇作品之后，报馆才总算付清了这笔稿酬，但那是很久以后的事了。

由于《跳蛙记》的成功，报馆和他建立了长期的以“马克·吐温”署名的写作关系，马克·吐温从此走了记者和作家的道路。

还有一次，马克·吐温去访问一位朋友，路上，他问一位农夫：“到亨达逊先生家还有多远？”农民回答道：“大概两公里半吧！”他走了一阵子，又遇见另外一位农夫，他把同样的话又问了一遍，这农夫又回答说：“大概两公里半吧！”他又继续往前走了一段路，遇见第三个农民时，又问了同样的话，回答还是：“大概两公里半吧”于是，马克·吐温连忙说：“谢谢，至少没变得更远！”

“我死是千真万确的，只不过是日子提前了些”

在生活中，马克·吐温风趣诙谐，常开一些令人开心的玩笑，因而在世界上享有“幽默大师”的美誉。

有一次，马克·吐温被邀请到法国的一个城市去演讲，到达的当天，他先洗了澡就去理发店理发，理发师非常热情，不一会儿就和马克·吐温聊起来了。

理发师问马克·吐温：“您不是本地人吗？”马克·吐温回答：“您说过了，我还是第一次到这个美丽的城市。”理发师很高兴地告诉他：“您真走运，马克·吐温马上就要来了。他的演讲精彩极了，您晚上一定会去听？”马克·吐温也很高兴地回答：“对，我一定要去。”理发师又问：“您已经有了入场券吗？”马克·吐温回答：“不，还没有哩。…‘可惜，太可惜了！’理发师替他惋惜道：“那您只得站着听了，座票早就没有了。”马克·吐温很幽默地回答：“我与这位马克·吐温真没缘份，每逢他做讲演，我总是站着。”

马克·吐温不仅写作和演讲很风趣、幽默，而且常常用幽默来化解一些难堪的局面。如有一年的“愚人节”，纽约的一家报纸为了愚弄众人，用醒目的大标题报道了著名作家马克·吐温去世的消息。

人们出于对马克·吐温的热爱，纷纷涌向马克·吐温家吊唁，然而出来迎接的竟是马克·吐温本人。大家既惊讶，又十分气愤，纷纷谴责那家报纸的欺骗行为。

马克·吐温不但不发火，反而轻松地说：“报纸报道我死是千真万确的，只不过日期提前了一些。”马克·吐温就是用这种诙谐的手法化解了难堪场面。

“有些议员不是婊子养的”

马克·吐温不仅喜用幽默的语言而且善用讽刺性的语言给资本主义社会以抨击。

1900年的新年，马克·吐温写了一篇讽刺性的新年“贺词”。全文内容是：

“19世纪给20世纪的贺词，由马克·吐温用速记的形式记录如下：我给你带来这个名为基督教世界的高贵妇人，她邋遢、龌龊，无耻，刚从胶州、满洲里、南非和菲律宾劫掠而归；她心怀卑鄙，身藏脏物，满嘴假仁假义。给她肥皂和毛巾吧，镜子可得收起来。”

马克·吐温短短几句“新年贺词”，把帝国主义在中国和其他国家的侵略、掠夺的丑恶真面目揭露批判得深刻彻底。

马克·吐温有一次在演说中，义愤填膺地说：“美国国会中有些议员是狗婊子养的！”

这样的一句话，引起了美国国会议员们的鼓噪，说是人身攻击，一定要马克·吐温道歉。

后来，马克·吐温说在报上登了一则《道歉启事》：“美国国会中有些议员不是狗婊子养的！”那些吵闹的议员终于不说话了。

因空虚而自杀的作家

美国大作家杰克·伦敦与温柔的玛贝尔相爱，已经两年了，约定在进入 20 世纪的庄严时刻订婚。在新世纪的钟声敲响以前，他骑了 40 里地的自行车，热情地敲开了情人玛贝尔家的大门，万万想不到迎接他的竟是无情的毁约！怎么办？

“我要与新世纪一起出发！”他大声喊着，毫不犹豫地调转车把，飞也似地驰回书房埋头读起书来。用发愤读书迎来了 20 世纪的第一个黎明。他抓紧一切时间读完了他所找到的人类学的著作后，立即潜心于《狼的儿子》的写作。仅仅两个月的时间，一部以清新风格取胜的名著，轰动了美国文坛。

杰克·伦敦的学识全是靠自修得来的，他一生从没间断过学习。他经常把词典和书里的词句抄在纸片上。不仅如此，他房内的镜子缝里、窗帘上、衣架上、橱柜上、床帐上，甚至电线上都挂满了一串串纸片，以便在刮脸、穿衣、睡觉时，随时诵读。每逢他外出时，衣袋里也装着许多纸片，不管是会亲友，参加音乐会，或是到公园散步，他都随时拿出来诵读。由于他能刻苦学习，在他写小说时，他所需要的词句便得心应手地涌到笔端。

以“狼的儿子”为荣

美国作家杰克·伦敦对狼有特殊的好感，特别喜欢描写狼。他的名著《荒野的呼唤》是一篇描绘狗变成狼的小说，而《白牙》写的则是狼变成狗的故事。他有一篇叫《热爱生命》的小说，是描写人与狼之间的生死搏斗的，也是列宁喜爱的小说之一。他笔下的狼是顽强、英武无畏、坚韧不拔、永远进击的“超人”形象。他常用狼作小说篇名，如《狼的儿子》、《海浪》等。他还把爱犬叫做“褐色狼”。在给一个朋友的书简中，还自署为“狼”。

杰克·伦敦出身低微，当过报童、水手、乞丐、铲煤工、偷蚝者、流浪汉，到阿拉斯加淘过金，当过苦役犯，坐过监狱，备受生活折磨。写小说赚了大钱之后，他建造了一所美国当时最华美、最新颖的建筑，正式命名为“狼舍”，更是以“狼”自居了。

因空虚而自杀

杰克·伦敦的童年很不幸，是在穷苦的日子中度过的。10 岁他就外出打零工谋生，14 岁到一家罐头厂做工，每天工作 10 小时，拿到一元钱。干不了多久，这孩子借了一些钱，买了一条船，参加到偷袭私人牡蛎场的队伍中，希望用这种手段来改善穷困的处境。在偷袭中被抓获，罚做苦工。后来他当水手去远东。航海生涯，增长了见识。遍地的贫困、剥削和暴力，深深印入他的心灵中。

航海归来，18 岁的杰克·伦敦参加到向华盛顿“进军”的失业者组织，又继续过流浪生活，监牢、警察局成了他常进常出的地方。

长年的流浪没有使杰克·伦敦丧失生活的信心，他强烈地追求知识，不甘于自暴自弃。即使漂泊无定，书也总是他的伴侣。他 20 岁时，考进了加州大学。次年他因穷困被迫退学，同姐夫一起去阿拉斯加淘金。但又身染重病回家。这时杰克·伦敦萌发写作的愿望。他有丰富的生活经历，有满腔对穷苦人的同情。23 岁发表了第一篇小说《给猎人》，24 岁出版《狼的儿子》小说集。

《马丁·伊登》是他的代表作，这本小说，揭露了资本主义社会的残酷无情。主人公伊

登依靠个人的奋斗成了名，但成名之后得到的不是欢乐，而是空虚。

这位曾经为社会底层的不幸者呼喊过的作家，随着他的成名发财，而沉沦到了极端个人主义的深渊。结果用自杀结束了他 40 年的一生。

打一辈子光棍的多情才子

兴奋而又痛苦的初恋

19 岁的马雅可夫斯基是莫斯科美术雕刻建筑学院的大学生，正值血气方刚的他自命为未来主义者，他以反传统的面貌出现，嬉笑怒骂，奇装异服，鄙薄天下，引起了不少的非议。

一天，马雅可夫斯基漫游到敖德萨市，在这个充满东方情调的城市里，他第一次坠入了情网。

这天，敖德萨市著名的俄罗斯剧院里人山人海，气氛热烈得像要爆炸。马雅可夫斯基正就未来主义进行慷慨激昂的演讲。警察们在紧张地维护秩序，唯恐发生骚乱。台下，有一位美丽的姑娘，瞪着一双梦幻般的大眼睛，紧紧注视着年轻的马雅可夫斯基，眼神中充满惊喜、仰慕与期待，她早已被年轻诗人的机智、诙谐和勇敢所打动。

这位姑娘就是玛丽雅，她正梦想着成为一名雕塑家。

初涉爱河，两人发现有着许多共同的语言。马雅可夫斯基很珍视与玛丽雅相处的时光，他谈未来主义，谈诗，谈雕塑……言语间流露出对文学艺术大师们的蔑视和对自我的自负，玛丽雅听了倍感新奇。

他们就这样谈心，谈情，约会，分手。他们一次次地渴望与等待着对方，又为一次次的离别感到说不出的失落。这是爱的烦恼，这种初恋的情感让马雅可夫斯基又兴奋又痛苦，他把这种感情写入他的长诗《穿裤子的云》中。

马雅可夫斯基感到自己离不开玛丽雅了，他越来越焦急地期待玛丽雅的到来。可玛丽雅却渐渐变得迟疑不安，似有难言之隐。终于有一天，马雅可夫斯基在苦苦等待了几个小时之后，玛丽雅才静悄悄地推门而入。沉寂了一段之后，玛丽雅支支吾吾地告诉马雅可夫斯基，自己要嫁给别人了。这一震惊的消息使马雅可夫斯基感到自己像死人一般。

初恋的苦涩使马雅可夫斯基陷入前所未有的迷茫之中，他第一次的爱被欺骗了。

爱上朋友的妻子

敖德萨初恋给马雅可夫斯基留下了难以抹去的创伤。过了不到一年，他又卷入爱的漩涡，爱上了一位有夫之女，大他两岁的犹太女子莉丽娅。这是马雅可夫斯基最刻骨铭心的一次恋爱，持续了 15 年之久，直到诗人去世。

莉丽娅早在几年前就知道马雅可夫斯基这个人物，那是在 1913 年欢迎一位流亡诗人归国的一次聚会上。马雅可夫斯基真正闯入莉丽娅的生活则是在 1915 年，不过他起初似乎更感兴趣的是莉丽娅的妹妹爱丽莎。

一天，马雅可夫斯基靠在门框上，为爱丽莎朗诵了长诗《穿裤子的云》。诗人倾吐了自己对爱情的渴望与哀愁。只见他或狂喜或激怒，或憧憬或绝望，在场的人仿佛时而被抛入狂涛激荡的感情旋流中，时而又置身于阳光明媚的俄罗斯草原。

谁也没料到，最受感动的竟是姐姐莉丽娅，她久久凝视着前方，没有说话。她被震撼了，她觉得马雅可夫斯基说出了自己的心声，其他人的诗是那么苍白乏味。而马雅可夫斯基也在莉丽娅身上找到了真正的知音，就这样，两颗心紧紧贴在一起，两个人热烈地相爱了。

与莉丽娅的爱情，甚至改变了马雅可夫斯基的生活方式。他面貌一新，不再像以往那样不修边幅、放荡不羁了。

1915 年 9 月的一天，两个亲密的依偎在一起，合拍了第一张照片。这张照片马雅可夫斯基一直珍藏着，直到死。